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0日、1月21日、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076,094.0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6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0日、1月21日、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和实际控制人Hui Ling（许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和实际控制人Hui Ling（许玲）均不存在筹划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

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0日、1月21日、1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若后续公司存在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